



新体系经济管理系列教材

保险学理论与实务

BAOXIANXUE LILUN YU SHIWU

冯文丽 主 编

吴占权 杨美雪 副主编



清华大学出版社



新体系经济管理系列教材

保险学理论与实务

冯文丽 主 编

吴占权 杨美雪 副主编

清华大学出版社

北 京

内 容 简 介

本书立足近几年来中国保险业的巨大变化,特别针对2009年10月1日开始实施的新《保险法》及其他保险法规、条例,将保险教育和保险理论及保险实践密切结合,多视角、全方位地介绍保险学科领域中的最新理论观点和最新业务情况。

本书内容比较新颖,在理论部分均运用新《保险法》的条款规定进行阐述;采用最近几年新发生的一些案例并用新《保险法》进行评析;介绍了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的实务操作,等等。因此,该书具有较强的理论性、实用性、时代性和前瞻性。本书适合于高校本、专科层次的经济类、管理类专业的学生开设保险学课程使用,也可作为在职人员培训的选用课程及了解保险知识的参考读物。

本书封面贴有清华大学出版社防伪标签,无标签者不得销售。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侵权举报电话:010-62782989 13701121933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保险学理论与实务/冯文丽主编. —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11.6

(新体系经济管理系列教材)

ISBN 978-7-302-25337-2

I. ①保… II. ①冯… III. ①保险学—教材 IV. ①F840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068049号

责任编辑:徐学军

责任校对:王凤芝

责任印制:何 芊

出版发行:清华大学出版社

地 址:北京清华大学学研大厦A座

<http://www.tup.com.cn>

邮 编:100084

社 总 机:010-62770175

邮 购:010-62786544

投稿与读者服务:010-62776969, c-service@tup.tsinghua.edu.cn

质 量 反 馈:010-62772015, zhiliang@tup.tsinghua.edu.cn

印 刷 者:三河市君旺印装厂

装 订 者:三河市新茂装订有限公司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185×260 印 张:20.5

字 数:470千字

版 次:2011年6月第1版

印 次:2011年6月第1次印刷

印 数:1~5000

定 价:36.00元

产品编号:036691-01

党的十六大以来,中国现代保险业进入了大发展时期,党中央、国务院对保险业的改革发展日益重视。2006年,国务院下发了《国务院关于保险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为保险业的改革发展指明了正确方向,对保险业的改革发展具有里程碑意义。

在这一阶段,保险业积极发挥保险的经济补偿、资金融通和社会管理功能,取得了突出成绩。一是保险业整体实力明显增强。截至2009年年底,保险公司总资产达到4.1万亿元,净资产3904.6亿元,保险资金运用余额3.7万亿元。保险公司从2002年的42家增加到目前的145家,逐步形成了功能相对完善、分工比较合理,公平竞争、共同发展的保险市场体系。二是保险改革取得重要突破。2003年率先在金融业完成国有公司股份制改造上市,建立了较为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框架;保险资金运用管理体制改革取得明显成效,成立了集中管理和运用保险资金的保险资产管理公司。三是现代保险监管体系逐步完善。初步形成了偿付能力、公司治理结构和市场行为监管三支柱的现代保险监管框架,构筑了以公司内控为基础、以偿付能力监管为核心、以现场检查为重要手段、以资金运用监管为关键环节、以保险保障基金为屏障的五道风险防线。四是对外开放进入新阶段。2004年年底,中国保险业进入全面开放阶段,除了外资产险公司不得经营法定业务、外资设立寿险公司必须合资且股比不超过50%等限制外,对外资没有其他限制。五是保险立法进一步完善。2006年,国务院颁布了《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条例》;2008年,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共同制定了《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2008年,保监会颁布了《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管理规定》;2009年10月1日,新《保险法》实施,同时保监会出台了新版《保险公司管理规定》、《保险专业代理机构监管规定》、《保险经纪机构监管规定》和《保险公估机构监管规定》等部门规章。

保险行业的新发展,对保险理论教学提出了较高的新要求。尤其是新《保险法》的实施,使保险理论教学中的内容发生了很大变化。例如,新《保险法》明确界定了人身保险和财产保险的保险利益时效问题;增加了不可抗辩规则、弃权和禁止反言等规定;修改了财产保险合同标的转让的规定;扩大了保险公司的业务范围和资金运用途径;等等。新《保险法》的实施,要求保险教育者积极进行与时俱进的教材建设。在此背景下,本书在团体合作的共同努力下应运而生,以期使保险理论教学紧随保险实务的变化与需求。

本书共分为“保险理论”、“保险实务”及“保险管理”三篇内容,共计13章。其中,“保险理论”包括风险与保险、保险概述、保险合同、保险的基本原则;“保险实务”包括人身保险、财产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证保险、再保险;“保险管理”包括保险经营、保险基金与保

险投资、保险市场、保险监管。

本书由冯文丽任主编,吴占权、杨雪美任副主编。各篇章的具体分工如下:第1、2、3、4章由冯文丽撰写;第5章由郝洁撰写;第6、7章由吴占权撰写;第8章由奚丹慧撰写;第9章由王梅欣撰写;第10、11、12章由杨雪美撰写;第13章由杨美撰写;附录由冯文丽组织整理。

为方便教学,本书配有内容丰富的教学资源包(包括精致的电子课件、教案、教学体会、实训说明、案例集及案例分析、习题集及参考答案),下载地址:<http://www.tup.tsinghua.edu.cn>。

在本书编写过程中,编者参阅了大量文献资料、同行专家的著作,在此谨向引文的诸位作者表示衷心的感谢。限于编者的水平有限,书中不妥在所难免,恳请同行专家、学者及广大读者朋友不吝赐教,批评指正。最后,谨向为我们提供大力帮助的清华大学出版社编辑表示衷心感谢!

CONTENTS



第一篇 保险理论

第一章 风险与保险	3
第一节 风险	3
一、风险的含义	3
二、风险的特征	3
三、风险的构成要素	5
四、风险单位及其划分	7
五、风险的分类	7
第二节 风险管理	10
一、风险管理的含义	10
二、风险管理的程序	11
三、风险管理的方式	12
第三节 风险管理与保险	14
一、风险管理与保险的关系	14
二、可保风险	14
复习思考题	17
第二章 保险概述	19
第一节 保险的性质	19
一、保险性质的评介	19
二、保险的概念	23
第二节 商业保险	24
一、保险的商品属性	24
二、商业保险的概念	26
三、商业保险与类似制度的比较	28
第三节 保险的起源与发展	31
一、我国古代社会的后备与互助	31
二、国外古代保险思想和早期保险形态	31

三、各种保险的产生过程	32
四、世界保险业发展的趋势	36
第四节 保险的分类	39
一、根据保险标的分类	39
二、根据经营目的分类	40
三、根据保险的实施方式分类	41
四、根据保险人承保方式分类	41
五、根据投保方式分类	42
六、根据承保风险分类	42
第五节 保险的职能与作用	43
一、保险的职能	43
二、保险的作用	45
复习思考题	47
第三章 保险合同	50
第一节 保险合同概述	50
一、保险合同的观念	50
二、保险合同的特征	50
三、保险合同的种类划分	53
四、保险合同的形式	55
第二节 保险合同的主体、客体和内容	57
一、保险合同的主体	57
二、保险合同的客体	62
三、保险合同的内容	62
第三节 保险合同的订立、履行、变更、中止、复效和终止	66
一、保险合同的订立	66
二、保险合同的履行	68
三、保险合同的变更	73
四、保险合同的中止与复效	75
五、保险合同的终止	75
第四节 保险合同的争议处理	78
一、保险合同争议处理的方式	78
二、保险合同的条款解释原则	79
复习思考题	81
第四章 保险的基本原则	86
第一节 保险利益原则	86
一、保险利益的定义与性质	86

二、保险利益的构成要件	87
三、保险利益原则的含义和作用	88
四、保险利益原则在财产保险与人身保险应用上的区别	89
第二节 最大诚信原则	92
一、最大诚信原则的含义	93
二、保险合同规定最大诚信原则的原因	93
三、最大诚信原则的内容	93
第三节 近因原则	98
一、近因原则的含义	98
二、保险事故中近因的判定	99
第四节 损失补偿原则	101
一、损失补偿原则的含义	101
二、损失补偿的限制	101
三、损失补偿的方法和赔偿方式	102
四、损失补偿原则的例外	104
五、损失补偿原则不适用于人身保险	105
第五节 损失补偿原则的派生原则	105
一、代位原则	105
二、分摊原则	111
复习思考题	113

第二篇 保险实务

第五章 人身保险	121
第一节 人身保险概述	121
一、人身保险的概念和特点	121
二、人身保险的分类	124
三、人身保险的作用	127
第二节 人寿保险	130
一、人寿保险概述	130
二、普通型人寿保险	132
三、新型人寿保险	134
第三节 意外伤害保险	136
一、意外伤害保险的概念	136
二、意外伤害保险的特征	138
三、意外伤害保险的可保风险	141
四、意外伤害保险的保险责任	142
五、意外伤害保险的给付方式	144

六、意外伤害保险的分类	145
第四节 健康保险	147
一、健康保险的概念	147
二、健康保险的特征	147
三、健康保险的有关特别规定	150
四、健康保险的种类	151
复习思考题	154
第六章 财产保险	156
第一节 财产保险概述	156
一、财产保险的概念和特征	156
二、财产保险的分类	157
三、财产保险的赔偿方式	157
第二节 火灾保险	157
一、火灾保险的概念与特点	157
二、火灾保险的一般内容	158
三、火灾保险的主要险种	160
第三节 运输工具保险	160
一、机动车辆保险	161
二、船舶保险	161
三、飞机保险	162
第四节 货物运输保险	162
一、货物运输保险的特点与作用	162
二、货物运输保险的主要内容	163
三、货物运输保险的主要险种	164
第五节 工程保险	164
一、工程保险的概念与特点	164
二、建筑工程保险	165
三、安装工程保险	166
四、科技工程保险	167
复习思考题	168
第七章 责任保险	171
第一节 责任保险概述	171
一、责任保险的概念与特征	171
二、责任保险与法律的关系	172
三、责任保险的承保与赔偿	173
第二节 公众责任保险	174

一、公众责任与公众责任保险	174
二、公众责任保险的种类	175
三、公众责任保险的承保与理赔	176
第三节 产品责任保险	177
一、产品责任与产品责任保险	177
二、产品责任保险的主要内容	178
三、产品责任保险实务	179
第四节 雇主责任保险	179
一、雇主责任与雇主责任保险	179
二、雇主责任保险的基本内容	180
三、雇主责任保险实务	180
第五节 职业责任保险	181
一、职业责任保险及其必要性	181
二、职业责任保险的种类	182
三、职业责任保险的基本内容与实务	183
第六节 交通事故强制责任保险	184
一、交强险的必要性与特点	184
二、交强险的责任限额、费率与责任免除	185
三、交强险理赔实务规程	186
复习思考题	188
第八章 信用保证保险	192
第一节 信用保险	192
一、信用保险的概念与特征	192
二、信用保险的主要险种	193
第二节 保证保险	196
一、保证保险与信用保险的联系与区别	196
二、保证保险的主要险种	197
复习思考题	201
第九章 再保险	203
第一节 再保险概述	203
一、再保险的相关概念	203
二、再保险的作用	204
第二节 再保险的种类	206
一、按分保安排方式分类	206
二、按分保责任的分配方式分类	207
三、按分保对象分类	208

第三节 再保险的组织形式	208
一、比例再保险	208
二、非比例再保险	214
第四节 再保险的合同内容	218
一、比例再保险合同的主要内容	218
二、非比例再保险合同的主要内容	221
复习思考题	224

第三篇 保险管理

第十章 保险经营	229
----------------	-----

第一节 保险经营的特征与原则	229
一、保险经营的特征	229
二、保险经营的原则	231
第二节 保险费率的厘定	233
一、保险费率及其构成	233
二、保险费率的厘定方法	233
三、财产保险费率的厘定	235
四、人寿保险费率的厘定	236
第三节 保险展业	237
一、保险展业的主要内容	237
二、保险展业的渠道	238
三、保险展业渠道的选择	241
第四节 保险承保	242
一、保险承保的基本程序	242
二、保险核保	245
第五节 保险防灾防损	250
一、保险防灾防损的含义	250
二、保险防灾防损的内容	251
三、保险防灾防损的方法	252
第六节 保险理赔	253
一、保险理赔的主要任务	253
二、保险理赔的宗旨和原则	254
三、保险理赔的基本程序	256
复习思考题	259

第十一章 保险投资	262
-----------------	-----

第一节 保险投资的重要意义	262
---------------------	-----

一、保险投资是保险公司生存和发展的重要支柱	262
二、保险资金对整个资本市场的发展和完善起着重要的作用	263
第二节 保险投资概述	264
一、保险投资的资金来源	264
二、保险投资资金的特点	265
三、保险资金投资应当遵循的原则	266
第三节 保险投资的形式	267
一、保险投资的形式	267
二、我国保险资金投资政策的变迁	268
第四节 保险投资的运作模式	270
一、保险投资运作模式	270
二、保险投资运作模式的选择	271
第五节 保险投资风险分析及控制	272
一、保险投资风险的类型	272
二、各种风险的管理方法	274
复习思考题	275
第十二章 保险市场	277
第一节 保险市场的构成与特征	277
一、保险市场的构成要素	277
二、保险市场的特征	278
三、保险市场机制的运行	279
第二节 保险市场的组织形式与组织结构	280
一、保险市场的组织形式	280
二、保险市场的组织结构	283
三、保险公司的主要职能部门	285
第三节 保险市场的供给与需求	286
一、保险市场的供给	286
二、保险市场的需求	288
三、保险市场的供求平衡	290
复习思考题	291
第十三章 保险监管	293
第一节 保险监管概述	293
一、保险监管的内涵及其原因	293
二、保险监管的原则	295
三、保险监管的方式	297
四、保险监管体系	298

第二节 保险监管的内容.....	300
一、偿付能力监管	301
二、市场行为监管	303
三、公司治理结构监管	307
复习思考题.....	309
参考文献	312

第一篇

保险理论

第一章 风险与保险

第二章 保险概述

第三章 保险合同

第四章 保险的基本原则

第一章

风险与保险

风险的客观存在是保险产生和发展的自然前提条件之一,没有风险就没有保险。风险的特征、种类以及风险管理方法都直接影响着保险理论与实践的发展。因此,认识保险必须从认识风险开始。^①

第一节 风 险

一、风险的含义

从一般的意义上讲,风险是指未来结果的不确定性。只要某一事件的发生结果与预期不同,就存在风险。风险的不确定性体现为某一事件的发生可能导致三种结果:损害、无损害或收益。如果未来结果低于预期情况就称为损失或伤害;如果未来结果高于预期价值就称为收益。在未来不确定的三种结果中,损害尤其值得我们注意。因为,如果事件发生的结果不会有损害,就没有必要谈论风险。换言之,正是因为损害发生的不确定性可能引起将来的不利结果,需要对风险进行管理,从而促使了作为风险管理方式之一的保险的产生与发展。因此,保险理论中的风险,通常是指损害发生的不确定性。

只要风险存在,就一定有发生损害的可能。在风险存在的情况下,损害可能发生,也可能不发生,但如果发生损害的可能性为零或百分之百,则不存在风险。因为无论发生损害的可能性为零,还是发生损害的可能性为百分之百,其结果都是确定的,与风险的含义相违背。

根据概率论,风险的大小取决于损害的概率,若损害的概率是0或1,就不存在不确定性;而当损害的概率在(0,1)之间时,概率越大,则风险越大。从概率论的角度来分析、认识问题,就不难理解风险的含义。

二、风险的特征

风险具有客观性、偶然性、普遍性、可测性、可变性、相关性和社会性等特征。

^① 虞国柱. 保险学. 北京: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1999.

1. 风险的客观性

风险是客观存在的,自然界的地震、台风、洪水,人类社会中的瘟疫、意外事故等风险,都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人们只能在一定的时间和空间内改变风险存在和发生的条件,降低风险发生的频率和损害程度,但难以彻底消除风险。

2. 风险的偶然性

风险虽然是一种客观必然,但是它的发生却是随机的、偶然的、不确定的。风险及其引起的损失往往以偶然的形式呈现在人们面前,即何时、何地发生哪种风险,损失程度如何,完全是随机的组合和不确定的结果。例如,2008年5月12日发生的汶川地震,每年各地的旱、涝灾害,每天时刻发生的车祸,等等,完全是无法准确预料的事件。尤其是对于某个具体的区域、某个具体的单位和个人发生某些具体的风险事件而言,都不可能是事先安排好的必然现象。所以说,就人类的总体或一国区域或某个单位或个人的较长时期而言,风险的存在是客观的、必然的;但就个体或较小区域或某人的某一时段或时点而言,风险的发生却是偶然现象。

3. 风险的普遍性

人类社会自产生以来,就面临各种各样的风险。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生产力的提高、社会的进步,新的风险不断产生,风险事故造成的损害也越来越大。在现代社会,个人及家庭、企事业单位、机关团体乃至国家都面临各种各样的风险,如自然灾害、意外事故、金融风暴、政治动荡、恐怖活动等,风险不仅数量增多,范围扩大,而且风险损失与日俱增。风险的发生具有普遍性,风险无时不在、无处不在。

4. 风险的可测性

个别风险的发生是偶然的,但是通过对大量风险的观测可以发现,风险往往呈现出明显的规律性,从而体现出风险是可以测量的特性。如果我们根据以往的大量资料,运用概率论及数理统计的方法,去处理大量相互独立的偶发风险事故,就可以测算出风险事故发生的概率及其损害范围,对风险损害的大小进行较为准确的预测,从而可以较为准确地反映风险发生的规律性。可见,通过对偶发事件的大量观测分析,可以揭示风险潜在的规律性,使风险具有可测性。

5. 风险的可变性

风险并不是一成不变的,在一定条件下,风险可能在其产生、后果等方面发生质或量的变化。这是因为:一方面,人们识别风险、抵御风险的技术和能力不断增强,从而在一定程度上改变了风险因素、降低了风险损失程度,甚至使某些风险源不复存在或为人们所控制。例如,随着医学水平的提高,许多曾经威胁人民生命的疾病,像天花和某些早期发现的癌症等,已能为医学所控制。另一方面,随着经济的增长、社会生产力的提高、人类生活方式的变化、科技的飞速发展及广泛应用,又产生许多风险源,许多新的风险因素也在